

证券代码：873967

证券简称：柏维力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柏维力生物技术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十字经济开发区立字大道 18 号柏维力生物技术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斌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行政规章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管总经理陈国靖、副总经理刘扬、财务总监凌爱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柏维力生物技术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（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（含税），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,000,000.00 元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柏维力生物技术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柏维力生物技术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柏维力生物技术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2 日